

## 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  
承辦人：江雅筑  
電話：06-2131928#151  
傳真：  
電子信箱：humanrights@tngs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女人權字第111100003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(實施計畫.pdf) (111B000088\_1\_08102623760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「教室外的人權課系列(二)鑿歷史的光，照亮民主路實施計畫，主題：威權體制下對高中校園言論自由的影響(1960-2000)」，敬邀貴校教師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惠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出席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761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時間：111年4月9日(六)，14:00-16:30。
- 三、地點：台北M SPACE·多功能會議室(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53號2樓)
- 四、參加對象：開放全國對人權議題有興趣的教師、學生及一般大眾參加，預計50人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寫google表單(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3v4m85>)，截止日為111年3月29日，或額滿為止；並由主辦單位審核後寄發出席通知。

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 
副本：本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

2022/03/08  
10:34:43  
電子交換文章



裝

訂

線

